



省司法厅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取得新成效主席贺信精神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周明鹏)9月25日,省司法厅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11次集体(扩大)学习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主席致第十次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司法部长会议贺信精神,深刻理解蕴含其中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充分发挥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行业的职能作用,推动我省涉外法治工作取得新成效。

会上,大家共同学习了习近平主席致第十次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司法部长会议贺信和司法部有关通知精神。厅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交流了学习体会和工作举措。

会议要求,要立足司法行政职能实际,完善涉外法治工作机制,强化涉外法治宣传,加大涉外法律服务供给,引导律师、公证、仲裁和司法鉴定等专业法律服务人员为“一带一路”建设及我省企业“走出去”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要加大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力度,积极整合全省涉外法治领域优质资源,健全高端法治人才引进机制,努力建设一支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

务的人才队伍。要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推动完善相关法规制度、转变执法理念、提升全民法治素养,为各类市场主体、各企在我省投资兴业创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环境。

清河成立邢台市首家电商法律服务驿站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王兴博 徐健)“来到这里咨询很方便,工作人员解答问题也很专业。”9月21日,在清河县油坊镇从事电商销售业务的刘女士,在该县油坊镇电商法律服务驿站咨询时受到热情接待。刘女士介绍,自己最近打算签一个购销协议,因为对协议中的部分内容有拿不准的地方,身边又没有专业的法律顾问,就来到这里咨询。

据介绍,清河县油坊镇现有电商经营主体150余家,其中产值超500万元的电商经营主体25家,2022年,该镇被评为全国淘宝镇。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引导扶持下,全县电商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尤其是近几年随着直播电商兴起,直播、运营等方面一些法律风险日益凸显,如直播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交易纠纷对经营者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等。

针对电商行业这一需求,油坊镇积极对接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合多方资源,搭建电商行业法治保障平台,率先在邢台市成立首家服务保障电商产业发展的法律服务驿站。该法律服务驿站突出公益性和服务性,以油坊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基础,将其功能延伸至电商行业,充分吸纳政法委员、司法所所长、市场监管所所长、公职律师、法律顾问、镇村优秀人民调解员等工作力量,组建了一支了解行业、熟悉镇情、快速响应、高效解决的电商法律服务队伍,一方面通过加强普法宣传,规范电商从业者守法经营,另一方面依托法律咨询和援助、企业维权、矛盾调解等服务资源,探索建立电商争议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为电商经营者提供免费法律服务,帮助其有效解决在网络交易、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问题。

该镇负责人表示,针对电商行业需求,该镇将继续创新举措,坚持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电商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持续发挥好平台作用,不断引导、扶持、规范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



法治河北专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编辑:张世杰 15176164105
法治河北邮箱:hbfzbhbfz@163.com

责编:张世杰

表彰先进典型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省司法厅公布2022年度“争做争创”活动“双十佳”典型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薛司轩)按照2022年度“双十佳”选树工作安排,经过各地各单位自下而上逐级推荐,日前,省司法厅经全面衡量、好中选优,决定选树崔子峰等10名同志为2022年度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十佳个人,选树邢台市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处等10个单位为2022年度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争创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十佳集体。

据悉,按照省委组织部统一部署,2022年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持续开展“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争创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活动,认真做好“双十佳”典型选树工作。活动中,全系统广大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以人民满意为标准,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领导班子和公务员队伍建设明显加强,服务保障重大国家战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深化司法改革、依法治省等多

项工作成绩突出,涌现出一大批为人民服务、让人民满意的先进集体和个人。

此次选树的“十佳个人”和“十佳集体”是2022年度“争做争创”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代表,他们的先进事迹彰显了新时代公务员许党报国、俯首为民的公仆风范,生动诠释了河北司法行政人忠诚、干净、担当的崇高追求,集中体现了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广大公务员的良好精神风貌,具有

较强的先进性、广泛的代表性和鲜明的时代性。

省司法厅要求,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广大党员干警要以“双十佳”典型为榜样,紧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依法能动履职,办好为民实事,在服务中心大局中彰显司法行政的时代担当,为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优化审批效能 强化法治保障

我省修订《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尹国庆)近日,省政府公布了《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省政府令〔2023〕第4号)(以下简称《规定》),将于今年11月1日起施行。《规定》立足我省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力促建设单位公平承担防空地下室建设义务,保障人民群众防空权益,压缩行政审批自由裁量权,用制度创新助力高质量发展。

据了解,遵循新建民用建筑同步

修建防空地下室的“结建”工作要求,新修订的《规定》明确了有关部门的职责,调整了防空地下室配建比例计算方法,细化完善了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情形,修改了施工图设计文件备案、人防工程使用费等内容。此次修订以优化防护布局、提升防护效能,简化审批方法、减少自由裁量为着力点,调整了防空地下室配建比例计算方法,不再考虑建筑层高、基础埋深等多重复杂因素,只以地上总建筑面积为计算基数,同一防护类别城市按

照同一比例进行计算,在推进实现建设单位承担“结建”义务公平化,保证城市居民依法享受人防权益的同时,简化了计算方法,限制了自由裁量,提高了审批效能,方便了市场主体,取得一举多得的效果。

《规定》细化完善了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情形,特别是设定2000平方米以下小型工程,建设单位可采取缴纳易地建设费的方式履行法定义务,减少了小型人防工程对地下空间开发的影响,提高了投入与产

出的费效比,也为集中财力建设大型人防工程创造条件。《规定》与国务院和我省“放管服”改革、减费降税要求相适应,修改了施工图设计文件备案、人防工程使用费等内容。

《规定》的修订,从根本上破解了一直以来困扰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的重点难点问题,充分体现出量化、直观、明确、简化、易行的审批制度改革趋势,为便利企业、服务群众,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石家庄市新华区:法治宣传进校园 普法学法促成长



图为工作人员向学生普及法律知识。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世杰 摄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封志花)“同学们知道什么是校园欺凌吗?”“如果遇到校园欺凌,同学们应该怎么做?”9月21日,石家庄市新华区司法局联合区教育局在中华大街小学开展普法进校园法治宣传活动,在授课环节,普法人员认同问答方式与同学们积极互动,现场气氛热烈。

活动中,普法人员认同中小学生的特点,精心选取

案例,以案释法,以法论事,重点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规定,从校园欺凌的认定、危害,校园欺凌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详细讲解,引导同学们不做校园“小霸王”,勇敢地向校园欺凌说“不”。

活动现场,新华区司法局法治护航小分队的普法志愿者们还为同学们发放了普法宣传页,讲解了宪法、民法典、国旗法等法律法规。新华区司法局向学校赠送了笔、笔记本及法律法规读本等普法宣传品,让广大学生多学习法律知识,遵纪守法、规范自身行为,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据介绍,新华区司法局将持续推进“送法进校园”活动,深入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拓宽普法宣传面,多层次、多角度向青少年传播法治正能量,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司法行政“十大样板两个一百”评选宣传活动

擦亮法治名片 推进多元共治

省会裕华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扎实开展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王会利)在省会裕华区,绿篱墙上加装了12348法律服务热线内容的异形展架,居民出行必经的路灯装饰杆布设了法言法语标志牌,让群众可随时学法;建通街道盛邦花园第二社区开展创建“民法典楼道”活动,在楼道内开辟民法典宣传墙,以图文并茂的形式进行普法宣传,让居民接受法律熏陶……这些社区法治宣传的有益尝试,是裕华区推动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取得的缩影。

“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石家庄市裕华区按照“梯次推进、重点突破、整体提升”的原则,基层民主法治示范创建不断深入。裕华区结合实际制定了《裕华区“民

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指导清单》,将创建标准细化分解为6个大项,50个小项,印发区直各有关部门和十个街道(镇)。区委区政府将“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法治社会建设总体规划以及“八五”普法规划,出台了创建活动工作方案,召开创建工作推进会,明确职能部门共同指导各社区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融合基层治理机制,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打好基础。

全区通过加强政治轮训、法治培训,培育了一批社区“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会同人民调解员、社区法律顾问、网格员等专职普法和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活跃

在基层一线,为群众解疑释惑,进行心理疏导,传播法治文化。同时,充分发挥裕华区“律师普法宣讲团”“公职律师普法宣讲团”等优势,组织律师、法官、检察官等专业人士,为社区“两委”干部和社工人员认同及居民群众释法说理。遵循“月月有主题、全年有活动”工作思路,该区组织区直各部门和街道(镇)的普法志愿者开展“法律进社区”和“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推进开展“订单式”普法,组织普法宣讲团成员、社区法律顾问等深入各社区按需普法,助力提升社区干部和基层群众的法治素养。

为进一步推动社区法治文化阵地提档升级,裕华区司法局指导各

社区因地制宜,搭建法治图书角、法治文化墙、法治文化长廊、法治楼道等普法阵地,不定期在法治公园开展趣味普法活动,并借助法治宣讲、文艺演出、道法长廊建设等方式,让居民沉浸式学法,促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融入群众生活。

裕华区推动建立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培育重点库制度,坚持“培育一批、成熟一批、推荐一批”的原则,完善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跟踪考评机制,形成“社区日常自查、街道(镇)季度督查、区级年度审核”的良性运行模式,调动起了各社区争创积极性。目前,全区已拥有国家民主法治示范社区1个、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9个。